

关于四川和益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我公司 持有的 150 万股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因四川和益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和益电力”）改制需要，提出回购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持有的其 150 万股股权，经评估，和益电力每股净资产为 0.36 元，现和益电力将以每股 1 元的价格回购该部分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我公司将不再持有和益电力的股权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（详见同日刊登的《第六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），并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四川和益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：泸县福集福天路城南变电站

主要办公地点：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福集福天路

法定代表人：罗太华

注册资本：8,220 万元

营业执照注册号：5105211800703

经营范围：发供电、电力线路安装、电站安装调试，发供电设备及家电维修，汽车运输修理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交易标的为我公司持有的和益电力 1.82%的股权。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也不存在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未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、冻结等强制措施。

2、和益电力的资产总额为 53,623.98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50,700.64 万元，净资产为 2,923.34 万元。营业收入 34,968.79 万元，营业利润 4.74 万元，净利润 584.42 万元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经四川长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，评估基准日为 2011 年 8 月 31 日，有效期自基准日起至 2012 年 8 月 30 日，每股净资产评估值为 0.36 元。和益电力拟以每股 1 元的价格回购我公司所持其 150 万股股权，目前协议尚未签署。

五、出售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鉴于四川和益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我公司主业，且其资产状况有继续恶化的潜在危险，由和益电力公司回购我公司持有的其股权，有利于保证我公司对外投资资产的安全性和资产的保值增值，提高资产运作效率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评估报告

特此公告。

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